

樂昌文史

(教育專輯)

1998

14

樂昌市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
編印
昌 市 教 育 局

乐 昌 文 史

——教 育 专 辑

第 十 四 辑

乐昌市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乐 昌 市 教 育 局

编

一九九八年十月

政协乐昌市第六届委员会
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主 任：祝柳生

副主任：黄发记 都忻平 凌海浩 钟树基

《乐昌文史》本期编辑成员

祝柳生 钟树基 欧阳念慈 刘成方 廖治金

孙俊华 李小珍 黄发祥

经济要发展
科教须先行

杨小明

一九八五年二月

中共乐昌市委书记杨小明 题词

人民教育人民办
办如教育为人民。

蔡观煌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乐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蔡观煌 题词

建设教育强市
振兴乐昌经济

吴振华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中共乐昌市委副书记
乐昌市市长

吴振华 题 词

百年大计
教育为本

廖国雄题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乐昌市政协主席廖国雄 题词

学为人师 法为人范

丁鋼榮

九八年十二月

中共乐昌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丁钢荣 题词

目 录

教育发展概况

乐昌教育事业发 展概述.....	(1)
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7)
高中教育.....	(13)
幼儿教育.....	(16)
师范教育.....	(18)
成人教育.....	(21)
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24)
中专教育.....	(27)
广播电视大学教育.....	(30)

社会支教助学

广泛筹集资金 全面改善办学条件.....	(34)
乐昌“希望工程”和港澳同胞捐资助学概况.....	(37)
铜山建成希望中学.....	(40)
“春蕾计划”使他们重返校园.....	(44)
部份尊师重教先进单位事迹简介.....	(46)
尊师重教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芳名录.....	(48)

人民教师礼赞

学为人师 德为人范

——部份先进教师简介.....	(51)
-----------------	--------

先进教师群芳录.....	(59)
--------------	--------

教研教改成果

教改教研结硕果 教育教学面貌新.....	(66)
抓常规抓教研 全面提高教育素质.....	(74)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提高教学质量.....	(78)
发展个性 人才辈出	
——乐城一小开展第二课堂成绩斐然.....	(89)
贯彻实施两个《条例》 促进学校体卫工作.....	(97)
采取有效措施 搞好实验室建设.....	(101)
高考成绩喜人.....	(103)

桃红李白花满园

在全国冠军榜上的乐昌学生.....	(106)
数学好苗——杨建霞.....	(108)
国际金奖艺术家——施雪.....	(109)
安全卫士——周滨.....	(111)
乐昌市部份学生获奖简介.....	(112)

教育大事记略

大事记.....	(125)
后记.....	(133)

乐昌教育事业发展概述

乐昌历史悠久,公元508年设立县制。1994年4月经国务院批准,乐昌撤县设市,开创了乐昌历史的新纪元。回溯历史,乐昌兴教办学风气极盛。据载,早在公元1189年(宋淳熙15年)“县学迁建,并始立学规,复制学田”。教育的兴盛,曾为古老的乐昌创造繁华的历史作出了贡献。今天,面对二十一世纪的来临和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教育的发展与乐昌的经济腾飞和社会的进步繁荣更加息息相关。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乐昌教育事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到1997年底,全市共有小学222所、初级中学26所、完全中学4所、高级职业中学1所,在校学生82746人,在职教师4600多人。全市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6%,比1978年增长9.5%;初中阶段入学率达到95.66%,比1978年增长16%;高中在校学生3460人,比1979年增长22%。15周岁人口初等教育完成率达到98.8%,17周岁人口初级中等教育完成率达到92.5%。

另外,有教师进修学校、成人中专学校、广播电视大学各一所。

经过20年的不懈努力,我市基本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了青壮年文盲,多年高考亦取得一定的成绩。建立了以普教、幼教、职教、成教互相配合、优势互补的大教育框架,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改革开放后迎来了基础教育的春天，乐昌基础教育出现了两次飞跃。1984年基本普及了初等义务教育；1996年基本完成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1984年，全市共有小学242所，1946个教学班，在校小学生61025人，入学率97.6%。基本达到了省、市提出的对第二类地区普及初等教育的标准要求。是年11月，经省、市组织检查验收，乐昌普及小学教育达标合格。1986年经韶关市教育局复查验收，再次确认合格，从而宣告乐昌完成了普及初等教育的历史任务，乐昌的教育从此进入了向普及中等教育发展的新的历史时期。

随着小学初等教育的巩固和发展，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已成为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为实施“普九”工程，市委、市政府千方百计筹措“普九”经费，增加教育投入，大力改善中小学的办学条件。从1990年以来，全市共投入上亿元资金，进行校舍建设，改善办学条件，为完成“普九”工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996年，省教育厅对乐昌“普九”工作进行评估验收，国家教委派出检查组对验收结果进行核查。认为：乐昌在实施“两基”工作中决心大，措施得力，工作扎实。各级领导对教育都十分重视，把教育摆到了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为实现“普九”做了大量的工作，并取得一定的成绩。核查组经过认真细致的核查，乐昌“普九”各项指标都基本达到要求，乐昌基本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为巩固“普九”成果，1997年，市委、市政府采取各项得力措施防止学生流失，巩固提高“普九”水平，确保“普九”成果。1997年，国家教

委委托省教育厅对乐昌“普九”工作进行复查。复查结果：“普九”各率符合标准要求，顺利通过了国家教委的“普九”复查，乐昌基本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

——**高中教育，经过调整，得到完善、充实、提高。**为了集中有限的人力物力，办好高中教育，提高高中教学水平，向高一级院校输送更多更优秀的学生，1978年后，对全市中学布局进行了两次大的调整。1978年将22所普通中学调整为8所完全中学。1982年又将8所完全中学调整为3所，即保留乐一中、乐二中、城关中学。1986年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创办乐昌第三中学。现在全市有完全中学4所，在校学生3460人，比1979年增加22.8%。经过调整，高中教育得到了完善、充实、提高，多年高考取得一定的成绩。从1977年到1997年，为各级各类大、中专学校输送学生8387人。其中本科院校2601人，专科院校4113人，中专学校1673人。

——**幼儿教育得到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乐昌市委、市人民政府对幼儿教育给予高度重视。1981年成立了乐昌托幼工作领导小组，加强了对幼儿教育工作的领导。1989年教育局成立了幼儿教育研究小组，1997年成立了乐昌市幼儿教育研究会，推动了全市幼儿教育工作的开展。到1997年底，全市共有幼儿园29所，在园幼儿2124人；学前班767个班，在校儿童5897人。全市共有幼儿教职员工418人。3~5周岁幼儿入园（班）率达到43.1%，6周岁儿童入园率达到94.9%。

——**师范教育培养了一大批合格的师资。**十年动乱结束后，我市恢复师范教育，乐昌师范学校恢复招生。20多年

来，为各级学校输送了5000多名合格师范生，成为各级学校的骨干力量。另外，还开展了在职教师的业务培训和学历进修工作，有效地提高了在职教师的业务水平，促进了全市教学质量的提高。

——成人教育由单一的扫盲教育，转向实用技术培训、学历教育和干部职工岗位培训。经过多年的努力，全市已基本扫除了文盲。90%的管理区办起了农民文化技术学校，市劳动局、农业局办起了培训中心，举办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班，进行实用技术教育。累计全市参加各类培训的达412000人次，25000多名职工完成了“双补”教育和文化考核。办起了职工成人中专和广播电视大学，培养了一大批成人大、中专毕业生。开展了成人自学考试，2000多人领取了成人大专自学考试文凭。成人教育走上了经常化，规范化的道路。

——职业技术教育有了新的发展。为适应改革开放形势的需要，我市在适当发展普通高中的同时，认真做好初中毕业生的分流工作，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1983年后，先后办起了黄圃职中、金鸡职中、河南职中和市职中。特别是市职中，经过10多年的努力，已发展成为一所集职高、技工、中专“三位一体”的职业中学，为社会培养了一大批专业技术人才。闯出了一条自我生存、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职业技术教育之路，取得了显著的成绩。1991年以来，连续跃上两个台阶。1991年被列为韶关市级重点职中；1995年晋升为省级重点职中。1998年被定为国家级重点职中评估验收学校。

乐昌的教育，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受到了上级的好评和

鼓励。1982年，省教育厅授予乐昌“广东省普教系统优秀集体”称号；1984年被省政府和韶关市政府评为“一无二有”工作一级县；1986年省教育厅授予乐昌集资建校一等县称号；1989年国家教委授予乐昌“扫除文盲先进县”称号；1992年省教育厅授予乐昌“义务教育教材试验先进单位”称号；1994年省自学考试委员会、省高教局授予乐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先进集体”称号。

乐昌教育事业的发展和取得的成绩，与乐昌历届党政领导班子的高度重视是分不开的，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市委、市政府深刻认识到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振兴乐昌，教育是基础。把教育作为强市富民的主要工程来抓，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采取一切得力措施推动乐昌教育事业的发展。

一是财政对教育实行政策倾斜，不断加大对教育的资金投入。仅1996、1997两年，教育支出就达一亿三千多万元。同时，还采取多渠道，多形式筹措资金的办法多次组织教育“百万行”，发动干部群众和港澳台同胞捐资助助学。为实现学校“一无二有”，共筹措资金1647.4万元；在危房改造中共筹得资金2710万元；1990年至1997年实现“普九”，共筹得资金8934万元；为建教师住房又筹得资金4408万元。新建和改建校舍一大批，大大改善了教学条件和教师生活条件。

二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整体素质。对教师进行职业道德教育，不断充实教师队伍，组织教师在职进修，优化教师结构。使我市高中教师学历达标率从1978年的43.2%，提高到71.26%；初中教师学历达标率由1978年的

51.6%，提高到87.6%；小学教师学历达标率由1978年68.3%，提高到96.6%。大大提高了教师的素质。

三是积极鼓励教师上进，敬师育人，在全市形成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不断表彰为我市教育事业作出贡献的优秀教师。据统计自1983年以来，有13人被评为全国先进教师，66人次被评为省先进教师，138人次被评为韶关市先进教师。有效地调动了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深入进行教育改革，走向素质教育，全面贯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四是不断深化教学改革。以课堂教学为中心，大力进行整体改革。在改革中，我市大力改革过去以文化课为中心的一统天下，大力纠正师生应试教学倾向，开展“面向全体学生、减轻课业负担”的教学实验。改革课堂教学，使之成为生动活泼、积极思维、双边活动、教学相长的教学过程。

乐昌教育事业的发展，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距建设教育强市的目标，任务还相当艰巨。我们必须进一步振奋精神，开拓进取，为乐昌教育事业的进一步发展，培养出更多的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需要的合格人才，为开创教育事业光辉灿烂的未来而努力奋斗。



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我市的基础教育，在改革开放前发展比较缓慢，学生入学率低，特别是小学升中率和初中升高中率低，学校布局不合理，办学条件较差，师资队伍较薄弱，难于适应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需要。改革开放后，迎来了基础教育发展的春天，基础教育出现了两次飞跃——1984年，基本普及初等义务教育；1996年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1977年9月，全省教育工作会议后，我市中小学教育的状况开始好转。是年11月4日，县召开全县科学、教育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省科教工作会议精神，使全县小学出现了新的转机。

根据全省科教工作会议精神，1978年3月17日，乐昌县革委会作出了《关于办好重点中小学的决定》，把城关镇第四小学、老坪石公社小学、坪石镇金鸡小学、河南公社小学列为县重点小学，并对全县中小学布局进行调整，撤销了406间小学附设初中教学点，分别并入各乡镇初中。减轻了小学的重负，为提高初中教育质量打下基础。

1981年11月4日，中共韶关地委、韶关地区行政公署发出《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普及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定〉的意见》，提出了全区实现普及小学教育的方针任务和要求。根据全区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的情况，要求各地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办学。在办好全日制学校的同时，可办一些半日制、隔日制巡回教学点，早午晚班等形式的简易